

(立法會秘書處譯本，只供議員參考用)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用箋)

## 對少數族裔兒童教育情況的意見

(將於2006年1月9日舉行的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發表)

教育對兒童的成長極為重要，不分種族皆然。香港基督教服務處作為一所致力為香港少數族裔人士謀福祉的機構，對少數族裔兒童的教育情況有以下意見。我們認為，如要協助少數族裔兒童在香港學習及適應，**瞭解他們所遇到的語言困難**，是基本上最重要的一環。

### 1. 為少數族裔學生提供的小學教育

語言障礙一向是少數族裔兒童在學習及適應上的一項主要障礙。他們在適應中文學習環境及與本地華人兒童相處方面，都遇到困難。由於大部分家長並不通曉中文或英文，以致他們根本無法幫助子女溫習家課。在2004學年，少數族裔學生首次獲派入讀以中文為教學語言的主流學校。這實在是少數族裔人士融入本港社會的良好開端。在上一學年，香港基督教服務處獲得民政事務局贊助，為全港就讀主流學校的少數族裔學生推行一項名為“繫出彩虹計劃——非華語學生支援服務”(Project Connection)的先導計劃。這項計劃旨在提供課餘補習服務，並為學生及家長提供支援，以提高他們學習中文的能力。

本社曾進行一項調查，以瞭解學生的學習情況，並收集家長的意見。這次調查共訪問了61名學生及45名家長。根據調查結果，在上述課餘支援服務的協助下，學生運用中文的能力逐漸有進步，亦較容易與本地華人兒童溝通和交朋友。此外，家長亦同意，他們的子女在學術及社交表現上均有所改善。**全部家長均同意，子女在成長初期學習中文及英文，有助他們易於融入本港社會**，包括在工作、居住及學習等方面。這項調查亦發現，**95%的家長對香港的教育制度所知甚少**。他們不知道應如何選擇中學，只有“本地學校”的概念，但對資助學校和私立學校的真正區別卻不甚瞭解。

從本社推行上述計劃所得的經驗，新的派位安排可讓少數族裔兒童享有入讀主流學校的同等機會。我們看到，越早讓少數族裔兒童接觸中文學習環境，他們便可以更快及更易融入社會，但並非所有家長都瞭解箇中好處。由於很多家長仍缺乏資訊，以致他們在選擇本地幼稚園及中文學校時往往舉棋不定。因此，**政府可以進一步向少數族裔家長宣揚，為子女選擇入讀本地幼稚園及中文學校的好處**。政府亦應**以少數族裔的語言**，透過舉辦研討會及派發資料單張，**為家長提供有關香港教育制度及政策的最新資料**。

兒童需要時間和支援，才可學習一種新的語言。此外，很多少數族裔家長本身亦不諳中文，甚至不諳英文。首次入讀中文學校的兒童，需要在學習上獲得鼓勵與支援。政府與校方應專為少數族裔兒童**特別設計一些適合他們的課程**，而非沿用傳統教學法，以增添他們學習中文的興趣和動機。此外，亦應繼續為少數族裔兒童提供**課餘支援服務**，以協助少數族裔兒童適應學校生活。

教導少數族裔兒童亦需要特殊的技巧和知識。當局**應為教師提供在職培訓**，加深教師對少數族裔特點的瞭解。長遠而言，香港教育學院亦應考慮在課程中加入有關少數族裔文化特點與需要的培訓，為更多教師做好準備，讓他們隨時準備就緒，教導少數族裔兒童。

教導少數族裔兒童亦需要額外資源，以協助學生學習。學校需要額外資源，以便專為少數族裔學生特別設計一些適合他們的課程。學校亦需要額外人手，協助翻譯並向少數族裔學童的家長分發有關學校的資料，以及為少數族裔學童及家長提供適應上的支援。因此，政府應**增撥資源**予取錄少數族裔學童的學校。

## **2. 為少數族裔學生提供的中學教育**

大部分少數族裔中學生都覺得，他們在修畢中五課程後極難繼續進修，因為資助學校的預科課程的收生要求，大多指定學生須在中文科取得及格成績。少數族裔學生在進修方面的選擇相當有限。部分少數族裔學生須支付每月數千元的學費，在私營院校修讀中六、文憑或證書課程。這個學費水平顯然並非大部分貧困的少數族裔家庭所能負擔。

我們於2005年5月成功獲得青少年持續發展及培育基金的資助，為待學及待業的南亞裔青少年推行一項“信有南天——南亞裔青少年就業培訓計劃”(Project SAY-PRO)。根據參與這項計劃的眾多年青人所提出的意見，少數族裔年青人由於語言障礙、缺乏資歷、並不掌握有關尋找工作資料，同時亦欠缺工作知識與技能，往往難以在勞工市場上尋找工作。他們很多都變為待學及待業的青少年，以致容易受朋輩的不良影響，終致濫用藥物、誤入歧途，從而造成社會問題。為此，政府**應檢討現行的教育政策**，研究少數族裔學生在進修方面是否獲得足夠及平等的機會。從資源的角度而言，與其在問題產生後才採取補救措施，倒不如採取“防患於未然”的策略，反可節省不少資源。

此外，根據當局最新建議的“3+3+4”學制，中文是高中的必修科目。雖然這是少數族裔學生學習中文的好機會，但政府應為學校及學生提供足夠的支援。與小學的情況一樣，當局應專為少數族裔學生**特別設計一些適合他們的課程**，並為中學教師提供足夠的**在職培訓**。此外，在新的“3+3+4”學制之下，學生須發展其他學習經歷。貧困的少數族裔學生與一般貧困家庭的情況大同小異，同樣難以負擔額外的學習開支。政府應為他們提供**額外的財政支援**，讓他們得以符合新制度之下的要求。此外，很多少數族裔家長都對教育改革一竅不通。當局應以少數族裔的語言印製單張及舉辦簡介會，**加深少數族裔家長對新學制的瞭解**。

### 3. 為少數族裔學生提供的大專教育

原則上，只要少數族裔學生符合大專院校的入學規定，便可享有接受高等教育的平等機會。與此同時，政府的總體政策是確保沒有合資格的學生因經濟困難而失去接受大專教育的機會。在完成中學教育後，少數族裔學生與其他華人考生一樣，亦可報讀各類由本地大學開辦的大學學士學位課程，或由香港專業教育學院(IVE)等舉辦的各類專上課程。

實際情況卻是，現行的慣常做法與當局的既定政策並不相符。我們從多項不同計劃接觸的很多年青人口中得知，少數族裔學生根本不可能入讀本地大專院校，因為若干本地大學的最低收生要求仍然是申請人必須在中文科取得及格成績。大部分少數族裔學生都並非在主流學校就讀，因此一直沒有學習中文。即使部分英文中學為少數族裔學生提供中國語文科，但由於學生在學習上有困難，其課程內容往往落後於主流學校的中國語文科。因此，很多少數族裔學生根本無法符合大學的入學要求。雖然部分大學或院校可酌情豁免個別表現突出的少數族裔考生的語文要求，但這並非大學的慣常做法或既定政策。因此，我們強烈建議所有本地大學及大專院校**放寬少數族裔學生在中文科方面的入學要求**。

很多參與這項計劃的青人告訴我們，大專院校開辦的大部分課程仍以中文為主要教學語言。少數族裔學生不但面對學習上的困難，在選擇感興趣的課程方面亦有限制，最後更局限了他們的事業發展。因此，大專院校應為少數族裔學生提供**涵蓋範圍廣泛的課程**，讓他們有所選擇。倘若有關課程取錄了少數族裔學生，教師亦應採用**英文作為教學語言**。

### 4. 總結

雖然很多少數族裔兒童仍然在學習上遇到困難，但我們相信，只要政府、教育界和社會服務界攜手為他們提供支援，少數族裔兒童定能融入香港社會。